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  
號  
承辦人：陳冠璋  
電話：05-5325707#555  
傳真：05-5330256

受文者：雲林縣斗南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消管二字第111056162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11YJ00799\_1\_26135115134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「1991急難通信平臺」訂於111年12月31日終  
止服務，相關親友協尋功能將納入「消防防災e點通」手  
機應用程式，相關網址及QRcode如附件，請協助廣為宣  
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111年9月16日內授消字第1110825747號函辦  
理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(雲林縣消防局除外)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  
副本：本縣消防局(災害管理科)



斗南鎮公所 111/09/26



1110015237